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575
聯絡人：洪家鐸
電 話：04-37061214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7218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、社會科與自然科單科PR97之對應答對題數及英語科、數學科單科PR97之對應加權分數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6月15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010148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、社會科與自然科單科PR97之對應答對題數分別為：國文科47題，社會科60題與自然科53題。英語科、數學科單科PR97之對應加權分數分別為：英語科98.05分，數學科96.73分。
- 三、英語科加權分數98.05以上之組合：
 - (一)閱讀答對題數40與聽力答對題數21：加權分數98.05。
 - (二)閱讀答對題數41與聽力答對題數19：加權分數98.10。
 - (三)閱讀答對題數41與聽力答對題數20：加權分數99.05。
 - (四)閱讀答對題數41與聽力答對題數21：加權分數100.00。

- 四、數學科加權分數96.73以上之組合：

教育局 1100616



AEAA1103055279

- (一)選擇題答對題數25與非選擇題得分6：加權分數96.73。
- (二)選擇題答對題數26與非選擇題得分5：加權分數97.50。
- (三)選擇題答對題數26與非選擇題得分6：加權分數
100.00。

正本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特殊教育科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原特組

電文
交換章
2021/06/16
11:12:27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公 告 章

訂

線

16